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豪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豪美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豪美投资将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佛山分行”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办理再次质押手续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豪美投资	是	1200	14.68%	4.84%	2022年1月27日	2024年12月25日	浦发银行佛山分行
		500	6.12%	2.02%	2022年5月10日	2024年12月27日	
合计	-	1700	20.80%	6.86%	-	-	-

2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豪美投资	是	1200	14.68%	4.84%	否	否	2024年12月25日	-	浦发银行佛山分行	为第三方融资担保
合计	-	1200	14.68%	4.84%	-	-	-	-	-	-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合计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豪美投资	8172.96	32.96%	3100	37.93%	12.50%	0	0.00%	0	0.00%
南金贸易公司	5404.7	21.80%	2400	29.37%	9.68%	0	0.00%	0	0.00%
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	191.5141	0.77%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董卫东	85.51	0.34%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13854.6841	55.87%	5500	39.70%	22.18%	0	0.00%	0	0.00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豪美投资本次股份质押用途是为第三方融资担保，与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无关。

2、豪美投资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，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再质押不会对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产生实质影响，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3、豪美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质押股份情况，若出现平仓风险，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